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 114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導師會議紀錄

壹、時間：114年11月10日（星期一）7時30分

貳、地點：國光館二樓大會議室

參、主持人：張毓棻學務主任

肆、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紀錄：柳富閔生輔組長

伍、主席致詞：114學年度校慶典禮、運動會及園遊會等活動，感謝各位導師全力配合及協助，讓活動順利進行。

陸、上次會議(臨時動議)決議及執行情形：

項次	臨時動議	執行情形
一	<p>高二丙導師：</p> <p>(一) 11月4日(星期二)朝會升旗是否取消？</p> <p>(二) 學生若校慶兩日有意請假，導師如何因應並向學生說明？</p> <p>學務處回應：</p> <p>(一) 10月31日及11月1日屬重要集會，爰例11月4日(星期二)升旗暫停，學生仍應7時30分到校，請各班級導師自行掌握學生缺曠並依規定登記遲到。</p> <p>(二) 請導師協助向學生及家長宣導依本校學生請假規定辦理。校慶為重要集會，非特殊因素不得請事假。</p>	照案執行

柒、業務報告：詳如校務通告(附件)

一、學務處：

- (一) 預於114年11月13日施打流感疫苗，請向學生宣導攜帶健保卡
- (二) 為推行廚餘減量，請向學生宣導適量取用營養午餐並食用完畢，共同減少廚餘產生。
- (三) 預於114年11月14日實施國三及高三畢業班合照，請協助管制學生統一穿著制服。
- (四) 請國三及高三導師協助掌握畢冊編輯進度及內容審查。

二、教務處：

- (一) 因應鳳凰颱風來襲，原訂114年11月12日(三)晚上辦理之選課說明會(家長場)取消實體辦理，改以簡報或影片說明(連結另行公告)。
- (二) 選課說明會(學生場)仍維持實體辦理。

三、總務處：

- (一) 因應鳳凰颱風來襲，請妥善做好防颱準備工作。
- (二) 近來巡堂時發現，室外課程教室未上鎖、電燈及電扇未關閉情形，請各班負責同學確實關閉門窗及電器。

四、輔導室：

- (一) 114 年 11 月 10 至 14 日中午 12 時 30 分辦理國三第二學期「技藝教育課程」推薦作業，學生之推薦表須完成導師及家長簽名後交至輔導室。
- (二) 114 年 11 月 12 日為國中部社區產業參訪活動，如高雄市政府因應鳳凰颱風來襲，宣布停止上班上課，則活動取消。
- (三) 114 年 11 月 14 日(星期五)第五節為高三學測祈福活動，地點為八德館六樓演講廳，請高三學生攜帶奇異筆或油性原子筆至會場。
- (四) 114 年 11 月 28 日(星期五)第五至六節為國二生涯旅程講座，地點為公弢館二樓演藝廳，講師為賴一如。

五、圖書館：請導師向學生宣導，如學生不同意揭露個資，請告知本館。

六、雙語部：114 年 12 月 6 日（星期六）辦理高二參訪活動，歡迎各位同仁共襄盛舉。

捌、提案討論：無。

玖、臨時動議：

一、102 班導師：建議提供各班關於芬普尼毒蛋相關安心宣導文宣。

學務處回覆：依主管機關函文指導事項賡續辦理。

二、203 班導師：建議調（代）課作業能發放紙本通知。

教務處回覆：提醒教學組長爰往例辦理紙本通知作業。

三、高三甲導師：校務通告關於定期評量期程之內容有誤，建議更正。

教務處回覆：提醒教學組長修正。

四、301 班導師：是否能管制學生於午餐時間不得至販賣機購買食品？

學務處回覆：該時段無法強制學生不得至販賣機購買食品，惟仍請導師向學生宣導應以營養午餐為主。

壹拾、代理校長指導：

一、謝謝各位導師配合各項活動。

二、本校校長遴選報名期程至 114 年 11 月 28 日（星期五），請有意願之同仁踴躍報名。

三、近期用水費用偏高，請導師持續向學生宣導節約用水。

四、定期評量將至，請導師提醒學生遵守相關應試規定。

壹拾壹、主席指裁示：

一、請導師確實完成學生晤談輔導紀錄。

二、請導師持續掌握學生曠課及請假情形，確依相關規定辦理通報作業。
壹拾貳、散會：8 時 10 分。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導師會議簽到表

時間：114 年 11 月 10 日（星期一）上午 7:30-8:10

地點：國光館 2 樓大會議室

行政主管

代理校長	張文凱	秘書	張文凱
教務主任	林志成	學務主任	張繼英
總務主任	林慶成	圖書館主任	林志成

高中導師

雙語部主任 公務

高一甲	謝隆欽	高二甲	邱春印	高三甲	
高一乙	李明祥	高二乙	江仁濬	高三乙	朱世輝
高一丙	董雅惠	高二丙	江清蕙	高三丙	楊英
高一丁	朱成美	高二丁	翁文	高三丁	蔡盈莉
高一戊	劉宜秀	高二戊	翁嘉政	高三戊	陳玲玲
高一己	陳綾姿	高二己	陳惠君	高三己	吳玉華

國中導師

國一 1 班	黃曉楓	國二 1 班	林宥庭	國三 1 班	黃曉楓
國一 2 班	林雅惠	國二 2 班	吳美學	國三 2 班	江政于代
國一 3 班	黃嵩寧	國二 3 班	陳美汀	國三 3 班	陳名鈞
國一 4 班	劉惠鈞	國二 4 班	謝川吉玲	國三 4 班	吳培甄
國一 5 班	毛子渥	國二 5 班	余紅卿	國三 5 班	
國一 6 班	許永立	國二 6 班	陳加玲	國三 6 班	陳怡君
國一 7 班	林多恩				

專任教師代表及列席教師

--	--	--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
校務通告 第十一週 114.11.10~114.11.14

教務處

一、獎助學金申請資訊：各項獎助學金申請資訊詳情請至「本校網頁/獎助學金專區」查看。需由學校統一申請之獎助學金，請同學備齊申請資料，並於學校收件期限內交至註冊組。

序號	獎助學金名稱	截止日期
1	社團法人中華佛教善緣慈善會「高中職專、大、碩【誌善】清寒學生進步獎學金」	114 年 11 月 25 日
2	財團法人永齡教育基金會「114 年永齡銘日希望獎助學金」	114 年 11 月 28 日

二、升學資訊：各項升學資訊詳情請至「本校網頁學生園地/升學資訊專區」查看。

(一) 高中

1. 本校 115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委員會組織及實施要點（含校內推薦原則及作業日程）已公告，請自行上網查看。
2. 115 學年度各大學特殊選才招生簡章已陸續公告（採個別報名），有意報名特殊選才招生入學學生，請務必留意相關資訊，及早預備。請同學至高中升學資訊查閱公告，因採個別報名，故有意報名特殊選才招生入學學生自行安排報名作業時間。

三、國中部中途輟學法規及高中部中途離校法規宣導：

依據教育部「國民中小學中途輟學學生通報及復學輔導辦法」第 2 條及「強迫入學條例施行細則」第 8 條，國中部學生若有以下情形，請導師電訪、家訪作成紀錄後，至「學校網頁/行政單位/教務處/文件下載/註冊組-各項申請表單」下載國中中輟通報表（含長期缺課通報表）填寫，經各處室核章後，交由註冊組上網通報。

(一) 中途輟學學生－未經請假、請假未獲准或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連續達三日以上。

第 1~3 天：電訪或家訪等其他方式聯繫家長並作成紀錄。

第 4 天：導師會同相關人員家訪並填寫「輟學通報表」（學生輟學日期請填寫學生連續三日未到校的第一日），核章後交由註冊組通報。生輔組寄掛號信函通知家長。

(二) 長期缺課學生－未經請假無故缺課達七日（即累計 49 節），導師填寫「長期缺課通報表」（全學期未經請假而無故缺課累積達 7 日之始日，請填寫學生曠課滿 49 節當日），核章後交註冊組通報。

四、為有效落實對經濟弱勢及家庭突遭變故學生的照顧，協助其能安心順利就學，懇請全體同仁發揮教育愛與敏感度，主動提供協助：

(一) 宣導及運用現有扶助資源：請同仁在日常與學生互動中，主動關懷並協助其運用各項就學扶助措施，包含但不限於：學雜費減免（如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各類獎助學金、教育部學產基金急難救助金、工讀獎助金等。

(二) 善用外部資源管道：若現有補助仍無法滿足學生需求，亦可引導學生至教育部「圓夢助學網」
(<https://www.edu.tw/helpdreams/Default.aspx>) 查詢更廣泛的機關及民間團體補助資訊。

(三) 提供彈性繳費方案：學校可專案協助學生採取費用分期付款或尋求其他協力單位協助等彈性繳費方式，以最大程度減緩學生家庭的經濟負擔。

五、114 年 11 月 25 至 26 日(星期二至三)為第二次定期評量請同學攜帶本校學生證或具有照片之有效證件應考，並遵守考試規則。

學務處

一、生活常規宣導：

(一) 請同學入校後手機應保持關機或靜音，若需使用應經師長同意後方可使用，上課期間請勿使用手機上網、玩遊戲等，違者依校規予以處分。

(二) 請同學留意自身言行舉止，建立良好溝通習慣，共同努力營造友善校園，切勿因個人一時衝動或喜好而肇生使他人身心不愉快、不舒服或身體傷害之情事。同學如遭遇類似事件，也請通報導師或學務處協處。

(三) 午休時間請於教室安靜午休，如有公務不在教室請事先完成公出單簽核並隨身攜帶。請各班風紀股長掌握午休出缺席狀況，並確實將人數統計數據填寫於黑板上。

(四) 上學期間（7 點至 8 點 10 分）人車分流，避免肇生危安事件，請教職員工務必配合，駕駛車輛一律從側門入校。同學請一律從大門及後門入校，大門兩側人行道現正施工中，請同學及家長注意安全。

(五) 同學如有離校需求，請務必完成外出單填寫及核章作業，俾利警衛室查驗放行，如當日已請假而有返校需求，離校時亦須完成外出單填寫及核章作業，避免肇生誤解。

(六) 同學騎乘各種車輛請確實佩戴安全帽，並遵守交通規則，提升自我保護安全意識。

(七) 請同學確遵本校學生訂購外食管理要點，舉凡班級活動、家長外送、社團活動或其他校內活動有訂購外食需求者，均須填寫申請單並經核定後，始可將外食攜入學校。

(八) 請同學於道路行進時注意周圍車況，避免因使用耳機聽音樂未注意而肇生交通意外。

(九) 提醒同學勿輕易提供個人帳戶資料及謹慎使用第三方支付平臺，避免協助他人領取金錢，以防落入詐欺集團洗錢之陷阱。

(十) 請同學確實遵守本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定禁止到球場打球之時段，另從事運動僅能利用運動場，請勿在教學區打球。

(十一) 請同學確依本校作息時間於指定地點實施班級活動，如有短暫離開需求，務必事先讓該時段負責之教師知悉並同意，使得離開現場，俾利教師即時掌握人員動向，避免肇生維安事件。

(十二) 於校內實施各項活動時，請務必隨時注意安全，切勿於各教學大樓及其周邊道路奔跑、進行球類運動或其他激烈遊戲，避免肇生維安事件。

二、訓育組公告

(一) 教職員大合照及畢業生大合照於 11 月 14 日(星期五)早上進行拍攝，請畢業班同學於表定時間前至國光館西側準備，也請各位同仁於 7:40 至忠孝館前集合。

(二) 園遊會有擺攤且符合無塑規定的班級，請班長於 11 月 14 日(星期五)前至訓育組領取帳篷押金。

(三) 園遊會若有收到貴賓園遊券，請將園遊券張貼在兌換單上，班長帶著兌換單於 11/14(星期五)前至訓育組領取現金。

(四) 11 月 12 日(星期三)中午為高國三第二次畢冊編輯培訓，地點在國光館二樓大會議室，請高國三各班畢冊編輯記得攜帶相關設備及筆。

三、環境維護

- (一) 每日 15 時 10 分至 15 時 25 分打掃時間，請同學至負責的掃區打掃，打掃完畢後務必將掃具擺放整齊，畚箕倒置以免積水，以防登革熱病媒蚊孳生。
- (二) 請勿將人工垃圾丟棄於廁所及太空包中，請拿回教室分類。
- (三) 放學後留下來打球的同學，請勿於綜合球場及水泥地排球場遺留垃圾。
- (四) 班級資源回收垃圾如：飲料、牛奶瓶及優格杯要先沖洗後才能丟棄，如未清洗回收室會退回，寶特瓶液體要倒掉後踩扁。
- (五) 同學如廁後，請將濕紙巾及衛生紙丟入垃圾筒，勿沖入馬桶中，以免阻塞回流。
- (六) 廁所洗手台的洗手乳若使用完，可拿至衛生組添加，請勿將空瓶丟棄。
- (七) 班級掃具貼紙已放置於學務處班級櫃，請各班妥善使用。
- (八) 本校已於忠孝館、信義館、仁愛館及四維館設有不鏽鋼洗碗槽，可先用衛生紙擦拭後就近清洗餐具，勿於廁所洗手台清洗。請勿到八德館廁所旁的洗手台清洗餐具或倒入廚餘，違者依校規處分。
- (九) 飲水機為顧及衛生及安全，限以適當容器接水飲用，不得直接以手、口等身體部位直接飲用，亦不得泡麵、泡茶…及其他非飲用之用途。

四、防疫專區

- (一) 取用營養午餐時建議佩戴口罩，請勿交談。
- (二) 如有發燒症狀，請於退燒一天後再到校，落實「生病不上學」，保護自身、同學及家人健康。
- (三) **114 年校園流感疫苗接種**訂於 **114 年 11 月 13 日(星期四)** 上午進行，請各班級依公告時間，全班帶至體育館集合。當天已登記接種的同學，請務必攜帶健保卡到校。如遇颱風停課，接種日期另行通知。

五、淨零綠生活宣導

- (一) 自備環保餐具：減少使用一次性餐具產生之垃圾；同學中午用餐時如未帶餐具可至衛生組借用循環餐盒，使用後清洗乾淨再歸還。
- (二) **為推行廚餘減量，請同學適量取用營養午餐，將取用的營養午餐吃光，共同減少廚餘產生，建立「綠色飲食」的生活習慣，從源頭減少食物浪費。**
- (三) **114 年 11 月 13 日(星期四)** 辦流感疫苗接種，請有登記接種的教職員生記得攜帶健保卡。

六、健康促進：每週二、四 17 時 20 分體育館開放打羽球，同學可於放學後運動，抒發壓力。

總務處

- 一、 平日晚上及假日教室不開放使用，班級或社團若有使用需求請填寫教室借用單，並由教師到場督導。
- 二、 請各班負責開關門同學，借還鑰匙時務必確實簽名，並於放學時關閉門窗，執行情形將列入各班秩序成績考核。
- 三、 電動自行車及機車請依規定申請停車證，停放位置為前車棚，每學期停車費為 55 元，一學年 110 元。
- 四、 班級教室若有設備損壞，請上網填寫報修單或至總務處通報。
- 五、 校園教學空間插座僅提供教學設備使用(如筆記型電腦、電風扇等設備)，同學私人電器設備(如手機、行動電源等設備)，請勿使用教室電源插座。未經同意私接學校用電屬侵佔行為，經勸導不改善或造成設備損壞者，依校規懲處。
- 六、 近來巡堂時發現，室外課程教室未上鎖、電燈及電扇未關閉情形，請各班負責同學確實關閉門窗及電器。
- 七、 和平館電梯為無障礙設施，優先提供行動不便、師長及貨物使用，學生請使用樓梯上下樓。
- 八、 和平館周圍高壓磚區域因學生走動頻繁，規劃行人徒步區，車輛請勿進入。

輔導室

- 一、 **114 年 11 月 10 至 14 日中午 12 時 30 分** 為國三第二學期「技藝教育課程」推薦作業，學生之推薦表須完成導師及家長簽名後交至輔導室。
- 二、 **114 年 11 月 12 日(星期三)8 時 10 分至 16 時 30 分** 為國中社區產業參訪活動，有報名學生集合時間為 8 時 10 分(學生仍須參加早自習)，集合地點為雨豆廣場，參訪企業為開富食品國際公司；參訪大學科系為南台科大生物與食品科技系。
- 三、 **114 年 11 月 14 日(星期五)** 第五節為高三學測祈福活動，地點為八德館六樓演講廳，請高三學生攜帶奇異筆或油性原子筆至會場。
- 四、 **114 年 11 月 28 日(星期五)** 第五至六節為國二生涯旅程講座，地點為公弢館二樓演藝廳，講師為賴一如。

圖書館

- 一、 請高一、高二各班圖資股長於 11 月 17 日（星期一）中午 12:25 至圖書館櫃台報到，領取「高中書海撈月比賽」報名表。
- 二、 為提升學生自主學習與科普閱讀能力，特鼓勵國中七、八年級及高中十年級學生踴躍參與臺師大與國科會合辦之「2025-2026 科普閱讀力大賽」。參賽者將獲頒完賽證明及相關獎勵。
線上報名時間： 2025 年 9 月 15 日中午 12 時至 11 月 28 日中午 12 時。
競賽對象： 國小三年級至高中十年級學生。
參賽詳情請查閱： <https://contest.smartreading.net/contest2025/tw/index.aspx>。
- 三、 圖書館將於 114 年 11 月 15 日（星期六）下午 1 時 30 分至 5 時 30 分舉辦「餐桌上的高雄—情感、記憶與地方文化的交織」走讀課程。本次特邀高雄美食著作作家郭銘哲先生擔任導覽講師，帶領學員探索高雄飲食文化的人文風景與記憶故事。本活動名額有限，歡迎有興趣的同學至圖書館領取報名表並完成手續。
- 四、 本校於新生入學時皆發放《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學生個資授權同意書》，經學生家長簽署同意後，授權範圍主要用於「校務、班務及相關刊物行銷之公開發表、修改、編輯、重製、公告等張貼使用」，以鼓勵學生多元展能（非營利使用）。同意書中亦載明學生個資、肖像權及著作權分別受《個資法》、《民法》及《著作權法》規範。家長或學生日後可透過書面申請辦理取消授權。
- 五、 本校已設置暢通之個人資料保護申訴管道，並公告於網頁首頁最下方。申訴信箱為 nssyu@nssyu.kksh.kh.edu.tw，本校接獲任何個資申訴事件，將立即依校內程序處理。